2020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10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_Toc31480)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1](#_Toc122)

[二、机构设置 7](#_Toc17384)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918)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_Toc93)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_Toc2732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327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_Toc1258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168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15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_Toc843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_Toc569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_Toc1080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8](#_Toc2247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33](#_Toc930)

[第四部分 附件 36](#_Toc20194)

[附件1 36](#_Toc31637)

[附件2 55](#_Toc6675)

[第五部分 附表 105](#_Toc845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5](#_Toc13398)

[二、收入决算表 105](#_Toc21403)

[三、支出决算表 105](#_Toc135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5](#_Toc1276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5](#_Toc3128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5](#_Toc1589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05](#_Toc2096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5](#_Toc570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05](#_Toc1201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5](#_Toc17187)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5](#_Toc3205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5](#_Toc3068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5](#_Toc9628)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5](#_Toc14861)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拟订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起草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加强文化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事业，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推动各门类文化艺术及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和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市场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8**．**管理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文物安全，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监督管理全市文化遗产保护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推进全市文化遗产的管理、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内容进行管理。负责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三网”融合。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电视体系建设。

10**．**承担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协调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健康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优化广播电视资源配置。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功能，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市文物局承担的行政职责，交由市文广旅局承担。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推进有力。**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第一时间关闭关停437个公共文化场馆、娱乐场所、星级酒店、景区景点，取消群众文化活动15场次，暂停经营团队旅游。出动执法人员23469人次，对文旅市场拉网式排查监管，做到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全市文旅行业实现“零”感染。抓好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申报应对疫情促进文旅产业发展扶持补贴项目1个，落实贷款贴息项目资金100万元。推出精品旅游路线营销补贴、团队旅游增加奖补等具体扶持措施10余项，暂退21家旅行社质保金264万元。

**2．文旅融合发展不断开创新局面。**出台《中共攀枝花市委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文旅强市的意见》《攀枝花市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若干政策》《攀枝花市5115项目》，印发了《四川省攀枝花市全域旅游规划（2019-2030）》《攀枝花市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实施方案》，积极筹备第五届中国康养产业发展论坛，编制了“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风貌打造概念设计方案，确定打造点位9个、编制完成概念设计3套，并牵头将该项目纳入市级重点项目进行大力推动。编制发布“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2020年版）线路产品及服务标准、“清凉夏季”优惠政策。

**3．城市文化品牌不断擦亮。**承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暨纪念攀枝花开发建设55周年首届“三线文化周”启动仪式，发布《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攀枝花十大优秀原创歌曲》，举办美术书法摄影展，线上展播川剧《此心安处》。筹备“国家战略的成功典范—攀枝花开发建设55周年成就展”“三线建设与国家战略”学术交流活动。征集并评出“弘扬三线精神、抗击新冠疫情”入围文艺作品167件，创作打磨“攀枝花城市文化原点”精装丛书《攀枝花开》和三线建设、成昆铁路建设题材剧本作品《浩然成昆》《诞生记》《铁流渡口》。

**4．公共文化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对制度设计研究课题方案进行初审，形成课题调研报告，完成第三方评估和六个特色数字资源库建设，制定氛围营造工作方案。开展线上文化惠民服务，公共文化场馆“闭馆不闭网”，利用网络平台、移动APP等方式积极开展线上展示展演活动，丰富群众“宅”生活。争取和落实资金130余万元，保障1000户“户户通”建设和乡镇广播电视设施设备维护，积极推动广电5G建设，启动700兆地面数字电视迁移工作。完成攀枝花市“健康码”与“智游天府”一码通，开展网络视听作品申报，《战疫歌曲深呼吸》获评四川省优秀网络视听作品奖。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多证合一”改革措施，3个审批事项实行网上备案和审批，消除缺乏法律法规依据的申报材料和互为前置条件的情况。

**5．广电事业稳步发展。**仁和区、米易县共投入500万元进一步完善基层应急广播体系。省广播电视传输中心支持280万元、市财政配套400多万元的大黑山广播电视信息安全升级改造工程将于年内完工。顺利完成攀枝花市、县（区）有线网络股权归集工作，为“全国一网”及全市广电网络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包装编制的9个广电项目（总投资7393万元）上报省广播电视局和省财政厅，通过现场答辩和专家评审，东区、米易县的2个应急广播项目将获得60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支持，剩余7个项目全部纳入省级项目库。全市共争取建设及运行维护资金500多万元，加强广播电视覆盖和运行维护管理，新解决5000多户边远山区农户听广播看电视难题，有效确保全市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按全省统一要求顺利关停全市模拟电视，开通数字电视，解决5G干扰，整治“黑广播”，全面保障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6．文化和旅游产业不断融合。**开展项目储备包装前期大会战，共包装策划出重点文广旅项目17个，完成率170%；入库项目投资规模27.79亿元，完成率555.74%，超额完成项目包装储备前期工作。精心梳理出大黑山森林公园项目、“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项目、金沙画廊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项目等32个精品文旅项目，编制了“英雄攀枝花 阳光康养地”攀枝花市重点文旅项目招商册，并开展康养旅游产业“5115”工程项目和“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的画册制作工作。引进仁和区迤沙拉幸福公社项目、米易县艺术家部落2个文旅项目，规划大黑山发射台和“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打造，推进5个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建设，推动100个康养旅居点和50个医养结合点优化调整，推动3个国家3A级旅游景区评定和100个康养旅居点建设。积极筹备第五届中国康养产业发展论坛和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积极争取金融机构相关政策，申请金融支持项目2批40个，融资5400余万元。

**7．文物挖掘保护利用不断加强。**争取省级文旅融合示范项目资金220万元，推进三线广场改造。创新文创产品研发，制作《攀枝花非遗食品包装设计方案》《三线人物故事》手绘本、动漫《常隆庆攀西探宝》等。申报成昆铁路拉鲊至花棚子段为第三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何家大院、米易田坝清真寺等重点文物，启动了湾丘五七干校、起家大院维修工程。完成第四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第二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扩展项目评审公布工作。

2020年全市实现旅游收入313.91亿元，同比下降24.52%。接待游客2197.47万人次，同比下降27.11%。

## 二、机构设置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下属二级单位8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代市政府管理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6个。

纳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攀枝花市图书馆。
2. 攀枝花市文化馆。
3. 攀枝花市文艺创评室。
4. 攀枝花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5. 攀枝花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
6. 攀枝花市文化艺术中心。
7. 攀枝花市广播电视台。
8. 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代市政府管理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4396.50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入减少311.94万元，减少12.16%；支出减少289.24万元，减少11.38%。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压缩、项目支出减少造成。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2144.6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43.21万元，占90.6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7.91万元，占9.2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3.48万元，占0.16%。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2251.9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03.76万元，占53.46%；项目支出1048.14万元，占46.5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213.78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332.59万元，减少13.06%；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05.32万元，减少12.12%。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压缩、项目支出减少造成。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8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9.52%。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53.98万元，下降2.61%。主要变动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调整、日常公用经费预算压缩、项目支出减少造成。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53万元，占0.6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1694.68万元，占84.0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7.70万元，占11.30%；**卫生健康（类）**支出1.00万元，占0.05%；**住房保障（类）**支出78.96万元，占3.91%。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015.87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3.53万元，完成预算100%。**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805.95万元，完成预算100%。**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32.84万元，完成预算1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支出决算为470.98万元，完成预算100%。**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54.91万元，完成预算100%。**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0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62.65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3.85万元，完成预算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支出决算为1.20万元，完成预算100%。**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78.96万元，完成预算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11.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955.5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156.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96万元，完成预算64.1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减少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73万元，占79.3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3万元，占20.64%。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19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因公出国（境）的情况。**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73万元，完成预算78.9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18万元，增长3.96%。主要原因是**用于调研、检查督导、考察的车辆使用、接送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增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7辆，其中：轿车6辆（其中5辆已经报废，正在报市财政局审批报废手续）、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73万**元。主要用于调研、检查督导、考察的车辆使用、接送机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23万元，完成预算37.2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46万元，增加59.74%。**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务接待比2019年增加2批次。**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接待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1批次，6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2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

**接待上级检查及调研接待8批次，39人次，支出0.82万元；**

**接待友好市州考察交流接待3批次，24人次，支出0.4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197.91**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6.06万元，比2019年减少66.05万元，下降29.74%**。主要原因是压缩日常公用经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31.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31.98万元。主要用于智慧旅游城市建设、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4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2.79%。**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共有车辆7辆（其中5辆已经报废，正在报市财政局审批报废手续），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的日常公务使用。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年初部门预算确定的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8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接受评价项目的申报、立项程序完整，预算执行及时，绩效目标得到较好的实现，绩效水平得到稳步提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5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均圆满完成工作任务，较好地实现了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业务运行费”“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关工委工作经费”等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901.41万元，执行数901.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资金、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全市首届文旅大会费用、文旅对外宣传（含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招商引资经费（含产业招商、项目储备包装、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等活动。通过项目实施，在文旅工作思路、三线文旅品牌、公共文化建设、文旅产业融合、文化艺术创作、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营销宣传、广电事业建设、文旅市场质量等方面圆满完成工作任务。发现的主要问题：预算的申报和调整有待进一步规范化。年初预算少，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均以“一事一议”程序上报，追加预算频繁，导致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及资金预算调整较大。项目引导资金对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活动项目建设引导作用不够凸显。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项目数量、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突出重大重点项目，继续加大项目资金的投入力度。

（2）“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编制，氛围打造，验收工作集中培训、迎检会议及资料印制等费用。项目全年预算71.66万元，执行数为71.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内涵和旅游品质提升；文旅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明确申报、审核、拨付流程，进一步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及监控工作，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3）“业务运行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4.84万元，执行数为4.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证机关正常运行，完成自聘人员劳务费发放、顺利完成广播电视节目评选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聘用人员资金预算不足，有缺口。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市财政根据现行工资标准、社保标准安排预算，确保经费无缺口，避免经费挤占造成预算执行混乱等问题。

（4）“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00万元，执行数为20.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向上争取项目工作资金支出。通过项目实施，按照既定目标，开展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2020年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目标任务3030万元，实际完成6669万元。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缺乏必要的前期项目包装经费投入，我市包装提交项目质量总体不高，在省里缺乏竞争力；受地域交通等条件限制，我市与省级部门、项目专家对接还不够，省级专家对我市的了解较少，提交项目精准度还有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市领导继续支持我局加大对上级部门的汇报和对接力度，力争更多的项目资金和政策倾斜；建议市财政给予前期项目专项包装经费，确保项目质量和竞争力；建议县（区）及相关部门加大向上对接汇报力度，及时了解相关信息，精准包装项目，避免同质化。

（5）“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20万元，执行数为1.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做好关心下一代具体工作。通过项目实施，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方面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另一方面资金预算少，不利于关工委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适当增加财政资金投入，以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科学合理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绩效指标数值。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901.41万元 | 执行数： | 901.41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901.41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901.41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二三五”总体工作思路，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 2020年，按照既定目标，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一二三五”总体工作思路，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在文旅工作思路、三线文旅品牌、公共文化建设、文旅产业融合、文化艺术创作、文化遗产保护、文旅营销宣传、广电事业建设、文旅市场质量等方面圆满完成工作任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 | 1.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购买服务聘请文化旅游专家，对标指导、评审、复核等；制定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及培训；2.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文化旅游安全、文化旅游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及资料印刷；3.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 根据2020年工作任务，一是深入推进依法治市，二是以品牌促质量，三是推动全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开展，四是加强执法监督，五是开展全市文旅行业安全应急培训及演练工作，圆满完成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职能。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市首届文旅大会 | 全面贯彻落实全省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市委十届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安排部署今后一段时间我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工作，奋力推进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建设，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召开全市首届文旅大会。 | 2019年12月18日，市委副书记、市长王波主持召开全市首届文旅大会，市委书记贾瑞云作重要讲话，市、县两级“四大班子”，所有市直部门、各县（区）文旅系统、各乡镇、重点文旅村、“5115”工程项目代表、高校、大型国企等单位共600余人参加会议。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宣传促销费 | 落实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精神，推介三线文化游、阳光康养游、山水田园游、特色文化游和大香格里拉游5条文旅线路产品，拓展客源市场；印制宣传资料等。 | 围绕清凉夏季活动发布“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分别在成都、重庆、昆明等地开展营销。制定完成“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标准、“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标准及解说词，印制“五大文旅线”地图。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 按照省厅统一要求，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编制完成全市文旅资源普查成果报告。 | 全面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编制完成全市文旅资源普查成果报告。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智慧旅游城市建设费 | 根据工作进度及支付款项，尚需支付2020年进度款，用于智慧旅游城市建设费。 | 已支付2020年进度款，用于智慧旅游城市建设及维护费。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专项经费 | 完成“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 | 全面完成“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 | 成功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 | 2020年12月10日—11日成功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 | 按照全省统一安排，参加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 | 已组织参加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专项经费 | 完成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 | 全面完成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储备包装前期工作经费 | 用于编制三线建设工业遗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项目课题经费。 | 编制完成三线建设工业遗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项目课题成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文化旅游产业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 推进“康养+旅游”、文化创意产业招商引资工作，梳理重点文旅项目，开展招商活动。 | 全面完成2020年文旅行业招商引资目标任务。包装策划重点文广旅项目17个，梳理出大黑山森林公园项目、“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项目、金沙画廊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项目等32个精品文旅项目，编制了“英雄攀枝花 阳光康养地”攀枝花市重点文旅项目招商册。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作质量 | 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 完成各项交办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完成 |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作，达到既定目标。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执行数901.41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文化旅游产品 | 丰富文化旅游产品 | 丰富文化旅游产品，满足游客需求。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提高游客满意度 | 指导项目建设，丰富文化旅游产品，举办宣传促销活动，提高游客满意度。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项目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71.66万元 | 执行数： | 71.66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71.66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71.66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2019—2020年完成攀枝花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目标。 | 2020年，按照既定目标，完成了攀枝花市创建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研究及验收考核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攀枝花市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 | 攀枝花市创建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研究及验收考核工作。 | 已完成攀枝花市创建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研究及验收考核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作质量 | 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 完成各项交办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完成 | 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作，达到既定目标。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 预算执行71.66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 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提高游客满意度。 | 指导项目建设，丰富文化旅游产品，提高游客满意度。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业务运行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84万元 | 执行数： | 4.84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4.84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4.84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保证机关正常运行，保证自聘人员劳务费、顺利开展广播电视节目评选。 | 保证机关正常运行，完成自聘人员劳务费发放、顺利完成广播电视节目评选工作。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自聘人员 | 1人 | 1人 |
| 广播电视节目评选 | 组成评审委员会 | 组成评审委员会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自聘人员 | 保证自聘人员劳务保障 | 保证自聘人员劳务保障 |
| 纳入攀枝花新闻奖评选，提升广播电视宣传水平和节目质量 | 评选出攀枝花新闻奖 | 评选出攀枝花新闻奖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按工作进度完成 | 2020年12月底完成 | 2020年12月底已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自聘人员劳务费 | 劳务费及社保缴费支出。 | 劳务费及社保缴费支出 |
| 支付广播电视节目评选专业评委评审费 | 评委评审费 | 评委评审费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广播电视节目管理 | 提升广播电视宣传水平和节目质量 | 提升广播电视宣传水平和节目质量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机关职工 | 满意度大于90% | 职工满意 |
| 广播电视播出传输机构 | 大部分听众和观众满意 | 大部分听众和观众满意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表（2020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数： | 5.00万元 | 执行数： | 5.00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5.00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5.00万元 |
| 其它资金： | 0 | 其他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按照既定目标，用于向上争取项目工作资金，工作目标3030万元。 |  按照既定目标，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实际完成6669万元。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努力争取项目资金 | 争取项目资金3030万元 | 实际完成6669万元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 根据职责分工，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 完成各项交办工作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2020年 | 已完成 |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严格执行预算 | 5万元 | 执行5万元 |
| 经济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文化旅游经济增长 | 通过努力，拉动文化旅游消费，促进文旅经济增长，实现旅游人数、收入年度目标任务。 | 100% |
| 社会效益 | 社会 效益指标 | 丰富文旅产品，满足游客需求。 | 丰富旅游产品：项目落地后，完善现代旅游产业体系，丰富阳光康养系列产品，满足游客旅游需求。 |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文化旅游发展 | 文化旅游可持续发展 | 实现社会、经济、环境三效合一的可持续发展文化旅游经济行为。 | 实现文化旅游可持续发展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游客满意度。 | 通过指导项目建设，丰富产品，完善配套，提高服务水平，加强管理，提高群众满意度，使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关工委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 | 1.20万元 | 执行： | 1.20万元 |
| 其－财政拨款： | 1.20万元 | 其－财政拨： | 1.20万元 |
| 其它资料： | 0 | 其它资金： | 0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按照既定目标，做好关心下一代具体工作。 |  按照既定目标，完成关心下一代工作，为下一代购买学习书籍等。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职工所有未满14周岁子女 | 为职工未满14周岁子女购买学习书籍 | 完成下一代书籍学习购买，实现全覆盖。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工作质量 | 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 已圆满完成。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1月至12月 | 2020年1月至12月 |
| 项目完成指标 | 成本指标 | 经费预算 | 严格按照预算1.20万元执行 | 支出1.20万元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关心下一代工作 | 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 | 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下一代健康成长 | 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 | 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 |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满意度 | 下一代服务对象满意度 | 职工及下一代满意度≥90% | 职工及下一代满意度≥90%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等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业务运行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业务运行费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演出收入、文化场馆服务收入、技术服务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利息收入、非本级拨款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基本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指：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用于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指：对儿童提供福利服务方面的支出。

**12**．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6．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市文广旅局职能简介。

1．拟订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起草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加强文化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本系统、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市重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指导全市重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宣传推广，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与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指导管理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事业，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作品，推动各门类文化艺术及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和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负责文化旅游市场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文物、广播电视、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8．管理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市文物安全，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监督管理全市文化遗产保护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推进全市文化遗产的管理、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内容进行管理。负责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三网”融合。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指导、推进应急广播电视体系建设。

10．承担全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

（1）以人民美好生活为引导，统筹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协调推动网络视听节目管理健康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优化广播电视资源配置。用好文化创意、科技创新和社会投资等新功能，促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打造区域文化高地。

（2）统筹推进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改革。市文物局承担的行政职责，交由市文广旅局承担。

（二）机构及人员情况。

1．机构情况

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为行政单位，管理独立核算事业单位8个，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为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代政府管理事业单位1个，为攀枝花中国三线建设博物馆；其他事业单位6个，分别为市图书馆、市文化馆、市文艺创评室、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市文化艺术中心、市广播电视台。

2．人员情况

单位市文广旅局本级年末在职人员43人，其中：行政40人（其中机关工勤4人），其他人员3人（均为86号聘用人员）。

年末离休人员2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退休人员42人。

（三）资产情况。

2020年市文广旅局资产357.32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3.51万元，非流动资产333.81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330.05万元，无形资产净值3.76万元）。

**文广旅局2020年度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19年 | 2020年 | 同比增减额 | 同比增减率 |
| 流动资产 | 157.3 | 23.51 | -133.79 | -85.05% |
| 非流动资产 | 372.05 | 333.81 | -38.24 | -10.28% |
| 资产类合计 | 529.35 | 357.32 | -172.03 | -32.50% |

2020年末，市文广旅局非流动资产构成：

固定资产净值330.05万元，其中：房屋262.54万元，通用设备49.60万元，家具用具及其他17.91万元。

无形资产原值7.27万元，无形资产累计摊销3.51万元，无形资产净值3.76万元。

2020年市旅游局实际保有车辆为2辆（由于尚有5台报废车辆未收到报废批复，因此账面显示车辆为7辆）。

二、部门资金基本情况

（一）年初部门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安排及使用情况。

2020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1180.7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016.36万元，公用经费164.34万元。

2．部门预算项目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年初项目支出43.10万元，其中：援藏援彝人才补助经费10万元，业务运行费5.1万元，监播运行经费28万元。

（二）追加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年初预算1223.80万元，追加预算917.32万元，具体如下：

基本支出追加预算6.45万元，主要为抚恤丧葬费预算追加75.58万元和人员经费调减69.13万元形成。2020年，市文广旅局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187.1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031.10万元，公用支出156.05万元）。

项目支出追加预算910.87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追加788.54万元，主要为追加援藏援彝干部人才补助经费3.52万元，追加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470.98万元，追加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经费240.00万元，追加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8.10万元，追加“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专项经费35.00万元，追加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30.00万元，追加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1.20万元，指标调剂减少业务运行费0.26万元；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追加122.33万元，主要为追加文旅专项资金117.33万元，追加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5.00万元。

（三）专项资金安排及支出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年初项目支出43.10万元，追加预算910.87万元，共计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收入953.97万元。

2020年，市文广旅局项目支出953.97万元（不含使用结转资金安排的项目支出），具体为：援藏援彝干部人才补助经费13.52万元，监播系统运行经费28万元，业务运行费4.84万元，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470.98万元，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经费240.00万元，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8.10万元，“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专项经费35.00万元，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30.00万元，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1.20万元，文旅专项资金117.33万元，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5.00万元。

2020年底，项目支出结转资金为0。

（四）其他资金收支情况。

2020年，其他资金收入3.48万元，占全年收入的0.16%，构成如下：东区税务局退代扣代缴手续费0.12万元，收四川省广播电视局拨先进个人奖励经费1.2万元，收中国共产党木里县委员会组织部组织专家赴木里旅游人才培训费1.89万元；收市社保局机关养老代付过渡户当年去世退休人员一次性养老保险费0.16万元，利息收入0.11万元。

2020年，单位其他资金支出（不含结转资金）3.48万元。

（五）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单位年初结转资金107.8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72.65万元（均为项目支出结转）；非财政拨款资金结转3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3.64万元，项目支出结转21.51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应为48.51万元，由于2020年11月市财政收回金库13.36万元，对上年结转资金进行了调整）。

2020年，市文广旅局使用上年结转资金107.3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72.65万元（均为项目支出），非财政拨款资金结转支出34.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13.14万元，项目支出结转21.51万元）。

2020年，市文广旅局年末结转资金0.5万元，主要是非财政拨款资金往来款占用。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市级财政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包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绩效（主要为年初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涉及财政资金覆盖率100%，单位覆盖率100%。通过努力，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年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完成人员工资的发放及绩效兑现，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圆满完成各项专项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情况：

数量指标：人员经费完成人员工资的发放及绩效兑现；日常公用经费确保机关正常运转；项目支出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圆满完成各项专项工作任务。

质量指标：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达到既定目标。

成本指标：人员经费年度调整预算为1031.26万元，预算执行1031.26万元，完成率100%；公用经费年度调整预算为173.00万元，预算执行172.5万元，完成率99.71%（其他资金结转0.50万元）；项目支出年度调整预算为1048.13万元，预算执行1048.13万元，完成率100%。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文化旅游经济，实现文化旅游经济增长，实现文化旅游收入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

生态效益指标：文化旅游生态发展，调整产业结构，促进生态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多方位丰富群众文化生活，多方位丰富群众文化及广播电视生活，促进旅游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指导项目建设，丰富文化旅游产品，提高游客满意度。

具体工作表现为：

**（1）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推进有力。**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第一时间关闭关停437个公共文化场馆、娱乐场所、星级酒店、景区景点，取消群众文化活动15场次，暂停经营团队旅游。出动执法人员23469人次，对文旅市场拉网式排查监管，做到应停尽停、应关尽关，全市文旅行业实现“零”感染。抓好中央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申报应对疫情促进文旅产业发展扶持补贴项目1个，落实贷款贴息项目资金100万元。推出精品旅游路线营销补贴、团队旅游增加奖补等具体扶持措施10余项，暂退21家旅行社质保金264万元。

**（2）文旅融合发展不断开创新局面。**出台《中共攀枝花市委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文旅强市的意见》《攀枝花市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若干政策》《攀枝花市5115项目》，印发了《四川省攀枝花市全域旅游规划（2019-2030）》《攀枝花市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实施方案》，积极筹备第五届中国康养产业发展论坛，编制了“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风貌打造概念设计方案，确定打造点位9个、编制完成概念设计3套，并牵头将该项目纳入市级重点项目进行大力推动。编制发布“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2020年版）线路产品及服务标准、“清凉夏季”优惠政策。

**（3）城市文化品牌不断擦亮。**承办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9周年暨纪念攀枝花开发建设55周年首届“三线文化周”启动仪式，发布《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攀枝花十大优秀原创歌曲》，举办美术书法摄影展，线上展播川剧《此心安处》。筹备“国家战略的成功典范—攀枝花开发建设55周年成就展”“三线建设与国家战略”学术交流活动。征集并评出“弘扬三线精神、抗击新冠疫情”入围文艺作品167件，创作打磨“攀枝花城市文化原点”精装丛书《攀枝花开》和三线建设、成昆铁路建设题材剧本作品《浩然成昆》《诞生记》《铁流渡口》。

**（4）公共文化服务质效不断提升。**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对制度设计研究课题方案进行初审，形成课题调研报告，完成第三方评估和六个特色数字资源库建设，制定氛围营造工作方案。开展线上文化惠民服务，公共文化场馆“闭馆不闭网”，利用网络平台、移动App等方式积极开展线上展示展演活动，丰富群众“宅”生活。争取和落实资金130余万元，保障1000户“户户通”建设和乡镇广播电视设施设备维护，积极推动广电5G建设，启动700兆地面数字电视迁移工作。完成攀枝花市“健康码”与“智游天府”一码通，开展网络视听作品申报，《战疫歌曲深呼吸》获评四川省优秀网络视听作品奖。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多证合一”改革措施，3个审批事项实行网上备案和审批，消除缺乏法律法规依据的申报材料和互为前置条件的情况。

**（5）广电事业稳步发展。**仁和区、米易县共投入500万元进一步完善基层应急广播体系。省广播电视传输中心支持280万元、市财政配套400多万元的大黑山广播电视信息安全升级改造工程将于年内完工。顺利完成攀枝花市、县（区）有线网络股权归集工作，为“全国一网”及全市广电网络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包装编制的9个广电项目（总投资7393万元）上报省广播电视局和省财政厅，通过现场答辩和专家评审，东区、米易县的2个应急广播项目将获得60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支持，剩余7个项目全部纳入省级项目库。全市共争取建设及运行维护资金500多万元，加强广播电视覆盖和运行维护管理，新解决5000多户边远山区农户听广播看电视难题，有效确保全市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按全省统一要求顺利关停全市模拟电视，开通数字电视，解决5G干扰，整治“黑广播”，全面保障广播电视安全播出。

**（6）文化和旅游产业不断融合。**开展项目储备包装前期大会战，共包装策划出重点文广旅项目17个，完成率170%；入库项目投资规模27.79亿元，完成率555.74%，超额完成项目包装储备前期工作。精心梳理出大黑山森林公园项目、“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项目、金沙画廊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项目等32个精品文旅项目，编制了“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攀枝花市重点文旅项目招商册，并开展康养旅游产业“5115”工程项目和“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的画册制作工作。引进仁和区迤沙拉幸福公社项目、米易县艺术家部落2个文旅项目，规划大黑山发射台和“渡口记忆”三线文化精品示范线打造，推进5个国际康养旅游度假区建设，推动100个康养旅居点和50个医养结合点优化调整，推动3个国家3A级旅游景区评定和100个康养旅居点建设。积极筹备第五届中国康养产业发展论坛和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积极争取金融机构相关政策，申请金融支持项目2批40个，融资5400余万元。向上争取资金6669.12万元。

**（7）文物挖掘保护利用不断加强。**争取省级文旅融合示范项目资金220万元，推进三线广场改造。创新文创产品研发，制作《攀枝花非遗食品包装设计方案》《三线人物故事》手绘本、动漫《常隆庆攀西探宝》等。申报成昆铁路拉鲊至花棚子段为第三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修缮何家大院、米易田坝清真寺等重点文物，启动了湾丘五七干校、起家大院维修工程。完成第四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和第二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扩展项目评审公布工作。

2020年以来，按照市委“一二三五”总体工作思路，以文旅融合为宗旨，抢抓机遇、主动作为，我局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2．市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市文广旅局专项资金本级预算976.4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2.51万元，本年预算953.97万元），支出976.48万元，无年末结转资金。具体项目详见下表：

**2020年市文广旅局市级专项资金情况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上年结转 | 本年预算 | 本年支出 | 结转结余 |
| 1 | 援藏援彝干部人才补助经费 |  | 13.52 | 13.52 |  |
| 2 | 监播运行经费 |  | 28.00 | 28.00 |  |
| 3 | 业务运行费（财政拨款） |  | 4.84 | 4.84 |  |
| 4 | 业务运行费（非财政拨款） | 21.51 |  | 21.51 |  |
| 5 | 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  | 470.98 | 470.98 |  |
| 6 | 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经费 |  | 240.00 | 240.00 |  |
| 7 | 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 |  | 8.10 | 8.10 |  |
| 8 | “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专项经费 |  | 35.00 | 35.00 |  |
| 9 |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  | 30.00 | 30.00 |  |
| 10 | 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  | 1.20 | 1.20 |  |
| 11 | 艾滋病防治项目 | 1.00 |  | 1.00 |  |
| 12 | 市级文旅专项资金 |  | 117.33 | 117.33 |  |
| 13 | 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 |  | 5.00 | 5.00 |  |
| 合计 | 22.51 | 953.97 | 976.48 |  |

2020年，市文广旅局已完成市级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执行率100%，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其中：2020年，市财政安排市级文旅专项资金预算300万元（其中：安排本单位75.33万元），实际安排预算300.00万元（其中：安排本单位75.33万元），具体项目详见下表：

**2020年市级文旅专项资金预算及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型 | 项目名称 | 年初预算 | 实际预算 | 工作计划及绩效目标 |
| 1 | 政策性兑现及补助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维护费 | 63.30 | 63.30 | 按照每年每村（社区）6000元标准纳入公共财政预算安排，由市、区（县）两级财政各承担50%，每年年初按规范划拨到位。除扩权县外全年共需资金63.3万元。 |
| 2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人补助 | 5.40 | 5.40 | 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按每人每年300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市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的支出。 |
| 3 | “十三五”期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市级补助 | 117.00 | 117.00 | 落实广播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按照规定各级财政分级予以相应补助。市本级资金只负责市本级和3个市辖区，米易、盐边扩权县自行解决。 |
| 5 | 产业发展 | 全市首届文旅大会 | 50.30 | 50.30 | 《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召开攀枝花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的通知》（攀委办函〔2019〕33号）一类会议会议费、大会现场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大会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 |
| 8 | 市场服务体系建设 | 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 | 24.00 | 24.00 | 1.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购买服务聘请文化旅游专家，对标指导、评审、复核等；制定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及开展培训；2.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扫黑除恶、安全、扶贫、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及资料印刷；3.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
| 11 | 宣传推广 | 宣传促销费 | 40.00 | 40.00 | 落实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精神，做精对外宣传及招商推介。推介三线文化游、阳光康养游、山水田园游、特色文化游和大香格里拉游5条文旅线路产品，拓展客源市场。《贾瑞云同志在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上的讲话》《攀枝花市康养产业2020年度目标任务分解细化表》 |
| 合计 | 300.00 | 300.00 |  |

市级文旅专项资金预算中，市文广旅局本级预算75.33万元（其中：全市首届文旅大会11.33万元，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24.00万元，宣传促销费40.00万元），其余预算224.67万元安排给其他单位执行。2020年，市文广旅局已完成市级文旅专项资金预算执行，执行率100%，较好地完成各项绩效目标。

（二）上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中央、省补助我市文化旅游项目资金共计6669.12万元（其中安排我局资金为0元），当年实际支出6669.12万元。我单位上年结转资金71.65万元（上年结转资金76.65万元，因工作调整给其他单位5.00万元），主要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主要用于课题费尾款、迎检氛围打造及相关费用。当年实际支出71.65万元，全部执行完毕。

（三）自评结论。

2020年度，市文广旅局部门支出绩效指标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1．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决策：2020年度各项工作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度资金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等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资金使用合规，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文旅企业规模得到了较好提升，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2．支出绩效。

（1）行政运转保障。
　　市文广旅局预算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全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相关工作。2020年，机关运行费为172.50万元。
　　（2）机关厉行节约。
　　2020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9.29万元，实际支出5.96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1.23万元，公车运行及维护费4.73万元），比预算数减少支出35.84%。

2020年，部门公务接待共计11批次，接待人次63人次（不含陪同）；部门保有车辆7辆（含已报废或拍卖未下账车辆5辆）。

“三公”经费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公”经费项目 | 2019年支出数 | 2020年预算数 | 2020年支出数 | 与上年同期比较 | 与年初预算比较 |
| 增减额 | 增减率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 ——　 | —— | —— | ——　 | 　—— |
| 公务接待费 | 0.77 | 3.3 | 1.23 | 0.46 | 59.74% | -2.07 | -62.73% |
| 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4.55 | 5.99 | 4.73 | 0.18 | 3.97% | -1.26 | -21.04% |
| 合计 | 5.32 | 9.29 | 5.96 | 0.64 | 12.03% | -3.33 | -35.84% |

3．部门事业绩效情况。

（1）经济效益。2020年，全市实现旅游收入313.91亿元，同比下降24.52%，接待游客2197.47万人次，同比下降27.11%。

（2）社会效益。在新冠疫情常态化情况下，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项目及文化旅游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旅游品质不断提升；文化旅游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1．基本支出预算安排不足。

一方面预算下达标准与公积金、社保等实际缴费的标准有较大差异，另一方面年初预算对当年新进人员的公用经费未能追加，没有有效的追加减少机制，造成市文广旅局公积金、社保等经费预算严重不足，公用经费不足，导致保运转实施较为困难。

2．专项资金预算不足。

一方面文旅专项资金预算下达时间较晚，导致前期支出占用日常公用经费，后期下达的专项资金又归垫前期占用经费，造成支出不够严谨；另一方面预算的严重压缩及年终提前收回未执行预算，导致经费仅能保障政策性支出，许多市委、市政府安排的重要文旅活动无法纳入年初预算，需要单位上报市政府批准，造成经费拨款滞后及结转下年执行；涉及政府采购事项也因经费滞后无法及时采购，不利于工作的有序推进和开展。

（二）改进建议。

1、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并严格执行预算。

要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综合上一年的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度预算，同时财政应尽可能地保障基本支出特别是人员经费支出的预算以及专项资金预算，专项资金预算能尽早下达，避免预算支出调剂及挤占的情况，最大化保障支出的准确性和执行率。

2、完善制度，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市委“十项规定”，建立公务支出各项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资产购置、保管、使用及处置等程序，定期进行盘点，确保账目相符、账实相符。

3、加强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新预算法及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

加强新《预算法》《会计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和内控管理水平。

五、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公示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要求，我局按规定对绩效评价进行了公开公示，接受社会与群众的监督；并结合绩效自评规范和完善今后工作，进一步增强责任和效益观念，合理规范使用财政性资金，不断提高财政资金支出决策水平和管理水平，发挥其最大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1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2020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加快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展现“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市文广旅局以文旅融合为宗旨，围绕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抢抓机遇、主动作为，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加快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推动“两城”高质量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 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请示》（攀文广旅〔2020〕32号）文件及市领导批示精神，市财政安排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300万元（其中用于市文广旅局本级75.33万元），后续追加826.08万元（均用于市文广旅局本级）。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的通知》（攀办发〔2017〕161号）《攀枝花市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攀旅产发〔2016〕3号）《攀枝花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办函〔2017〕57号）《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攀委办发〔2009〕5 号）《攀枝花市文广新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人传承补助工作的通知》（攀文广新发〔2013〕124 号）等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具体用于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资金、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全市首届文旅大会费用、文旅对外宣传（含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经费）、招商引资经费（含产业招商、项目储备包装、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康养民宿论坛产业发展等活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专款专用、保证效益”的原则，根据《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 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请示》及市领导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对资金分配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推进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办函〔2017〕57号）文件精神，按照“全覆盖、不返盲”要求，按照目标任务、补助标准和比例分摊原则，用于市级、区（不含扩权县）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后的运行维护及广播村村响运行维护。

（2）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根据《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攀枝花市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攀委办发〔2009〕5 号）文件精神，日常活动及运行管理经费按照每年每村（社区）6000元标准纳入公共财政预算安排，市、区财政（不含扩权县）各负担50%。

（3）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根据《攀枝花市文广新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开展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传承人传承补助工作的通知》（攀文广新发〔2013〕124 号），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按每人每年 300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补助资金专项用于市级代表性传承人开展传习活动的支出。

（4）全市首届文旅大会经费。根据《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召开攀枝花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的通知》（攀委办函〔2019〕33 号），一类会议费、大会现场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大会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

（5）文旅宣传促销费。根据《贾瑞云同志在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上的讲话》《攀枝花市康养产业 2020 年度目标任务分解细化表》要求，落实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精神，做精对外宣传。

（6）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用于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及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7）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用于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编制完成全市文旅资源普查成果报告。

（8）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用于《攀枝花市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合同》尾款。

（9）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用于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两岸三桥风貌打造、渡口记忆概念设计等。

（10）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用于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文创设计大赛费用。

（11）招商专项工作经费，用于按照市里统筹，落实好2020年文旅行业招商工作，进行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制作以及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等。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圆满完成2020年文化旅游目标任务，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打造特色品牌文旅活动，推介攀枝花特色旅游产品，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具体如下：

（1）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用于市广播电视台、东区、西区、仁和区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其中：

广播村村响24.83万元。①市级：应急广播20万元；②县区（乡镇广播站2000元/个.年，村级广播室补助1000元/个.年，市财政承担35%）：建成乡镇广播站16个（其中：东区1个、西区1个、仁和区14个）；建成村（社区）级广播室106个（其中：东区9个、西区15个、仁和区82个）。即16×2000×35%+106×1000×35%=4.83万元（其中东区0.385万元，西区0.595万元，仁和区3.85万元）。

电视户户通92.17万元。①市级：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地方服务平台、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发射台、传输链路网。市级补助标准：市广播电视台50万元；②县区（补助1200元/个.年，市财政承担35%））：东区建设12个、西区建设27个、仁和区建成965个。东区12×1200×35%＝0.504万元；西区27×1200×35%＝1.134万元；仁和区965×1200×35%＝40.53万元。

（2）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63.3万元。按每年6000元/个给予补助，市级财政承担50%。共计211个村（社区）（其中：东区69个，西区42个，仁和区90个，金江镇10个）。其中：东区20.7万元，西区12.6万元，仁和区27万元，钒钛新城3万元。

（3）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5.4万元。全市目前有市级非遗传承人18人（其中东区1人，西区2人，仁和区3人，米易县5人，盐边县7人），每人每年3000元。其中东区0.3万元，西区0.6万元，仁和区0.9万元，米易县1.5万元，盐边县2.1万元。

（4）全市首届文旅大会经费50.30万元。根据《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召开攀枝花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的通知》（攀委办函〔2019〕33号），其中：市文广旅局11.3261万元，用于大会会议费（包括会场、参会人员食宿、会议资料、租车费等）；市文化馆19.8万元，用于大会现场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费用；市文化艺术中心9.0365万元，用于大会《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费用；市广播电视台10.1394万元，用于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

（5）文旅宣传促销费48.1万元。主要用于推介三线文化游、阳光康养游、山水田园游、特色文化游和大香格里拉游 5 条文旅线路产品，拓展客源市场等促销费用40万元，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展位及制作经费8.1万元。

（6）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经费24万元。主要用于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购买服务聘请文化旅游专家，对标指导、评审、复核等；制定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及开展培训；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扫黑除恶、安全、扶贫、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及资料印刷；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7）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30万元，用于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委托及评审出书等经费，编制完成《攀枝花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8）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470.98万元，用于支付《攀枝花市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合同》尾款，打造智慧畅游、智慧富民、智慧管理的旅游产业新格局，实现旅游全产业链的智慧化融合。

（9）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35万元，用于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设计20万元、两岸三桥风貌打造设计5万元、渡口记忆概念设计10万元等。

（10）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240万元，用于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执行费用。

（11）招商专项工作经费42万元，用于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12万元，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10万元，项目储备包装10万元。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结合文化旅游战略目标、年度工作目标以及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文化旅游工作部署，符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2020年资金预算计划，由市文广旅局提出2020年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计划，商市财政局后，以《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 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的请示》（攀文广旅〔2020〕32号）文件上报市政府，并经市领导批示同意。后续追加为市文广旅局“一事一议”专题报告，由市财政专项追加经费预算。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根据《关于商请拨付2020年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函》（攀文广旅函〔2020〕31号），市财政局以《关于下达2020年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攀财资教〔2020〕42号）文件下达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300万元，后续以攀财资教〔2020〕44号、攀财资教〔2020〕69号、攀财资教〔2020〕97号、攀财资教〔2020〕99号、攀财资教〔2020〕117号、攀财资投〔2020〕22号、攀财资投〔2020〕35号、攀财资外〔2020〕4号等文件追加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826.08万元，具体如下：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专项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内容** | **金额（万元）** | **下达文件** |
| 1 | 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资金 | 1.广播村村响24.83万元。（1）市级：应急广播20万元；（2）县区：建成乡镇广播站16个（其中：东区1个、西区1个、仁和区14个）；建成村（社区）级广播室106个（其中：东区9个、西区15个、仁和区82个）。乡镇广播站2000元/个.年，村级广播室补助1000元/个.年，市财政承担35%，即16×2000×35%+106×1000×35%=4.83万元（其中东区0.385万元，西区0.595万元，仁和区3.85万元）。2.电视户户通92.168万元。（1）市级：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地方服务平台、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发射台、传输链路网。市级补助标准：市广播电视台50万元；（2）县区：东区建设12个、西区建设27个、仁和区建成965个。东区12×1200×35%＝0.504万元；西区27×1200×35%＝1.134万元；仁和区965×1200×35%＝40.53万元。 | 117 | 攀财资教〔2020〕42号 |
| 2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 | 共计211个村（社区）（其中：东区69个，西区42个，仁和区90个，金江镇10个）。按每年6000元/个给予补助，市级财政承担50%。 | 63.3 | 攀财资教〔2020〕42号 |
| 3 | 2020年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 | 全市目前有市级非遗传承人18人（其中东区1人，西区2人，仁和区3人，米易县5人，盐边县7人），每人每年3000元。 | 5.4 | 攀财资教〔2020〕42号 |
| 4 | 全市首届文旅大会 | 《中共攀枝花市委办公室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召开攀枝花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的通知》（攀委办函〔2019〕33号）一类会议会议费、大会现场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大会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 | 50.3 | 攀财资教〔2020〕42号 |
| 5 | 宣传促销费 | 落实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精神，做精对外宣传及招商推介。推介三线文化游、阳光康养游、山水田园游、特色文化游和大香格里拉游5条文旅线路产品，拓展客源市场。《贾瑞云同志在全市首届文化和旅游发展大会上的讲话》《攀枝花市康养产业2020年度目标任务分解细化表》；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展位及制作经费8.1万元。 | 48.1 | 攀财资教〔2020〕42号攀财资教〔2020〕117号 |
| 6 | 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 | 1.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购买服务聘请文化旅游专家，对标指导、评审、复核等；制定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及开展培训；2.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扫黑除恶、安全、扶贫、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及资料印刷；3.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 24 | 攀财资教〔2020〕42号 |
| 7 |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 用于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委托及评审出书等经费，编制完成《攀枝花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 30 | 攀财资教〔2020〕44号 |
| 8 | 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 用于支付《攀枝花市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合同》尾款 | 470.98 | 攀财资教〔2020〕69号 |
| 9 | 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 | 1.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设计20万元；2.两岸三桥风貌打造设计5万元；3.渡口记忆概念设计10万元等。 | 35 | 攀财资教〔2020〕97号 |
| 10 | 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 | 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执行费用 | 240 | 攀财资教〔2020〕99号 |
| 11 | 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 用于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12万元，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10万元，项目储备包装10万元。 | 42 | 攀财资外〔2020〕4号攀财资投〔2020〕22号攀财资投〔2020〕35号 |
| 合计 | 1126.08 | 　 |

2．资金到位。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到位1126.08万元，其中：市文广旅局901.41万元，市文化馆19.8万元，市文化艺术中心9.03万元，市广播电视台80.14万元，东区21.89万元，西区14.93万元，仁和区72.28万元，钒钛新区3万元，米易县1.5万元，盐边县2.1万元。具体如下：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安排分配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单位** | **项目内容** | **金额** | **用途** |
| 市文广旅局 | 首届文旅大会经费 | 11.33 | 大会会议费（包括会场、参会人员食宿、会议资料、租车费等） |
| 宣传促销费 | 48.1 | 对外宣传促销 |
| 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 | 24 | 用于市文广旅局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1.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购买服务聘请文化旅游专家，对标指导、评审、复核等；制定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及开展培训；2.文化旅游市场监管与服务：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扫黑除恶、安全、扶贫、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及资料印刷；3.文化旅游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演练。） |
|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 30 | 用于完成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委托及评审出书等经费，编制完成《攀枝花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
| 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 470.98 | 用于支付《攀枝花市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合同》尾款 |
| 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 | 35 | 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设计20万元；两岸三桥风貌打造设计5万元；渡口记忆概念设计10万元等。 |
| 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 | 240 | 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执行费用 |
| 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 42 | 用于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12万元，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10万元，项目储备包装10万元。 |
| 小计 | 901.41 |  |
| 市文化馆 | 首届文旅大会经费 | 19.8 | 大会现场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费用 |
| 市文化艺术中心 | 首届文旅大会经费 | 9.03 | 大会《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费用 |
| 市广播电视台 | 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 70 | 电视户户通： 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地方服务平台、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发射台、传输链路网。 |
| 首届文旅大会经费 | 10.14 | 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 |
| 小计 | 80.14 |  |
| 东区文广旅局 | 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 0.89 | 1.广播村村响：乡镇广播站2000元/个.年，东区1个；村级广播室补助1000元/个.年，东区9个。市级财政均承担35%。2.电视户户通：东区12个，1200元/个，市级补助标准35%。 |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维护费 | 20.7 | 69个公共文化服务站点，0.3万元/个 |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 0.3 | 1人（鲍有智），0.3万元/人 |
| 小计 | 21.89 |  |
| 西区文广旅局 | 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 1.73 | 1.广播村村响：乡镇广播站2000元/个.年，西区1个；村级广播室补助1000元/个.年，西区15个。市财政承担35%。2.电视户户通：西区27个，1200元/个，市级补助标准35%。 |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维护费 | 12.6 | 42个公共文化服务站点，0.3万元/个 |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 0.6 | 2人（谷正荣、海国英），0.3万元/人 |
| 小计 | 14.93 |  |
| 仁和区文广旅局 | 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 44.38 | 1.广播村村响：乡镇广播站2000元/个.年，仁和区14个；村级广播室补助1000元/个.年，仁和区82个。市财政承担35%。2.电视户户通：仁和区965个，1200元/个，市级补助标准35%。 |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维护费 | 27  | 90个公共文化服务站点，0.3万元/个 |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 0.9 | 3人（王应新、廖国良、罗伟先），0.3万元/人 |
| 小计 | 72.28 |  |
| 钒钛新区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维护费 | 3 | 金江镇10个公共文化服务站点，0.3万元/个 |
| 米易县文广旅局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 1.5 | 5人（贺树才、贺春艳、徐朝忠、贺国银、贺树美），0.3万元/人 |
| 盐边县文广旅局 | 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补助 | 2.1 | 7人（谷万里、吴友武、沙陇、侯兴友、邱天云、卢华先、付锡荣），0.3万元/人 |
| 合计 | 1126.08 |  |

3．资金使用。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已足额拨付，拨付率100%。详见下表：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拨付进度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本年预算** | **拨付资金** | **执行进度** | **备注** |
| 2020年广播电视村村通向户户通升级 | 117.00 | 117.00 | 100.00% |  |
| 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 | 63.30 | 63.30 | 100.00% |  |
| 2020年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 | 5.40 | 5.40 | 100.00% |  |
| 全市首届文旅大会（外拨） | 38.97 | 38.97 | 100.00% |  |
| 合计 | 224.67 | 224.67 | 100.00% | 　 |

2020年，市文广旅局本级资金预算901.41万元，到位901.41万元，实际支出901.41万元，资金执行率为100%。详见下表：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本年预算** | **本年支出** | **执行进度** | **备注** |
| 首届文旅大会 | 11.33 | 8.03 | 100.00% | 　 |
| 宣传促销费 | 48.10 | 5.40 | 100.00% | 　 |
| 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市场监管服务费 | 24.00 | 9.63 | 100.00% | 　 |
| 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 30.00 | 30.00 | 100.00% |  |
| 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 470.98 | 470.98 | 100.00% |  |
| 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 | 35.00 | 35.00 | 100.00% |  |
| 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 | 240.00 | 240.00 | 100.00% |  |
| 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 42.00 | 42.00 | 100.00% |  |
| 合计 | 901.41 | 23.06 | 100.00% | 　 |

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市文广旅局联合市财政下达资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1）农村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运行维护经费。

数量指标：全市已建4282个自然村广播电视工程、43个乡（镇）广播站、362个村级广播室、1个市级应急广播平台、1个市级地面数字电视系统。

质量指标：实现全市4282个自然村、43个乡（镇）广播站、362个村级广播室广播“村村响”电视“户户通”。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广播村村响24.83万元，电视户户通92.17万元。

（2）农村及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补助经费。

数量指标：对211个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站点运行进行补助（其中：东区69个，西区42个，仁和区90个，金江镇10个），

质量指标：公共文化服务站点正常运行，按规定项目和时间向群众提供公共文化服务。提供文化娱乐、体育健身活动服务；开展宣传教育培训活动；提供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服务；提供“农家书屋”（图书借阅）服务；提供农村广播电视公益性服务；提供“公益电影放映”服务；管理设施设备。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每年6000元/个给予补助，市级财政承担50%，共计63.3万元。

（3）市级非遗项目传承人补助经费。

数量指标：全市共有19位市级非遗传承人（其中1人因身体原因无法履行传习义务，不予发放），实际发放18名传承人非遗补助。

质量指标：指导市文化馆（市非遗保护中心）、各县区文广旅局和相应机构，鼓励市级非遗传承人围绕“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首届“三线文化周”、第二届文旅大会等积极开展各类非遗展示、传承工作，履行传习义务。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每人每年3000元经费补助，共计5.4万元。

（4）全市首届文旅大会经费。

数量指标：召开全市首届文旅大会，市、县两级“四大班子”，所有市直部门、各县（区）文旅系统、各乡镇、重点文旅村、“5115”工程项目代表、高校、大型国企等单位共600余人参加会议。

质量指标：成功召开全市首届文旅大会，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此心安处》演出、专题宣传片等。

时效指标：2019年12月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50.30万元，其中：大会会议费（包括会场、参会人员食宿、会议资料、租车费等）11.33万元，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和文化旅游展览费19.8万元，《此心安处》演出及人体雕塑展费用9.03万元，会议资料录制、专题宣传片及会场布置、舞美等费用10.14万元。

（5）文旅宣传促销费。

数量指标：围绕“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推介文旅线路产品，拓展客源市场，完成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参展活动。

质量指标：完成“五大文旅线”精品旅游线路标准制定，推介线路，拓展市场。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成本48.1万元（其中第七届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参展展位费8.1万元）。

（6）文化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及文化旅游市场监管服务费。

数量指标：配合市场监管局完成康养标准体系制定，开展全市文旅行业安全应急培训及演练工作。

质量指标：贯彻实施文化旅游相关标准，开展行业监管与监督，落实城乡综合治理、环保模范城市、文明城市、质量强市、扫黑除恶、安全、扶贫、法制、行业信用体系等相关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预算执行，成本费用24万元。

（7）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经费。

数量指标：编制完成《攀枝花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汇总表》和《攀枝花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报告》。

质量指标：指导三区两县完成辖区内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按照文化和旅游资源分类标准完成全市文旅资源普查并编制成果报告。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预算执行，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成果编制服务费25万元（包括计算机成图、设计论证及报告编制等），其他费用5万元（包括专家评审、技术培训、实地核查租车费等）。

（8）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经费。

数量指标：内容运营实现在微信平台上传推文；旅游大数据公众短信服务上发送入攀欢迎短信；与其他地市及邻省地市智慧旅游平台信息互推；运维服务上完成旅游攀枝花微信公众号升级迭代，增加文苑版块（文化馆、图书馆、艺术中心、广电视频内容），科普中国和手绘地图栏目。

质量指标：平台建设完成后使用正常；提供舆情监控增值服务，在主流媒体及时获取旅游文化发展的负面消息，辅助旅游管理进一步精细化；完成相关资讯发布、应急监管等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攀枝花市智慧旅游城市建设项目服务合同》，支付合同尾款470.98万元。

（9）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项目风貌打造经费。

数量指标：完成“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

质量指标：完成“渡口印象”——三线文化精品旅游示范线路项目风貌打造概念设计，具体包括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设计、两岸三桥风貌打造设计、渡口记忆概念设计。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35万元，金江火车站风貌打造设计20万元、两岸三桥风貌打造设计5万元、渡口记忆概念设计10万元。

（10）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活动部分经费。

数量指标：举办攀枝花康养民宿产业发展论坛等系列活动。

质量指标：围绕攀枝花文创产品进行作品设计，严格按照行业标准进行评比，评选作品质量高、可实施性强的作品。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按预算执行，按照合同支付部分大赛执行费用240万元。

（11）招商专项工作经费。

数量指标：完成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完成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完成项目储备包装。

质量指标：开展专题招商活动，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编制三线建设工业遗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项目课题。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42万元，招商接待、专题招商活动和招商资料策划12万元，大黑山森林公园招商专案包装策划10万元，三线建设工业遗产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项目课题10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社会效益。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内涵和旅游品质提升；文旅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3．生态效益。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4．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

5．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0年市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文化、广播电视、旅游等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预算的申报和调整有待进一步规范化。年初预算少，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均以“一事一议”程序上报，追加预算频繁，导致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及资金预算调整较大。

2．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

3．项目引导资金对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活动项目建设引导作用不够凸显。市文广旅局虽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使用范围安排专项资金，但由于总量太小，用于推进全市重大重点项目及重大文旅活动建设的资金额度较小，引导作用不够凸显。

（三）相关建议。

1．进一步优化项目数量、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突出重大重点项目，继续加大项目资金的投入力度。一是以全域旅游、“十四五规划”为主线，明确项目大类，优化项目数量，突出重点项目。在项目评审环节，综合意见，严格审核项目，从源头把控项目数量与质量。二是制定合理的扶持标准。根据文化旅游发展政策导向、项目性质、项目重要程度等相关因素，制定包括项目类别、项目单位资质、项目投资规模、扶持资金额度等的具体标准。三是有的放矢、有取有舍。每年针对文化旅游工作重点，选择重点项目，加大投入，达到调整文旅发展专项资金支出结构的目的。

2．明确申报、审核、拨付流程，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建立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有利于更好地掌握项目信息。二是规范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三是加强项目资金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定期进行项目管理、资金使用、财政监督、绩效目标等内容的培训，提高经办人员的管理水平。

3．进一步规范文旅专项资金的管理。对于文旅专项资金的管理，突出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必须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追踪问效，保证专款专用，提高文旅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一是逐步建立科学完善的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体系。二是注重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利用价值。三是建立项目长效考评机制。在专项资金执行过程中，与项目建设单位建立长效考评机制，以保证项目建设单位按进度完成分解的绩效目标。

4．尽早安排下达文旅专项资金预算。由于种种原因，文旅专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部分项目资金属于一事一议上报流程，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晚，导致资金执行进度滞后，如果项目还需要执行政府采购，真正留给项目单位执行的时间就会比较少，造成项目执行进度滞后，建议市财政及早安排下达文旅专项资金预算，或切块保留重点活动项目资金预算，确保当年圆满完成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2-2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项目

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2020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加快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展现“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市文广旅局以文旅融合为宗旨，围绕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抢抓机遇、主动作为，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加快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推动“两城”高质量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文广旅局、市文艺创评室2019年度结余资金的通知》（攀财库〔2020〕25号）文件，市财政安排市文广旅局上年结转资金71.66万元，用于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等四部门关于转发〈四川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攀财教〔2020〕12号）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具体用于提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公共文化体育设施维修和设备购置，基层公共文化服务队伍建设，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开展以及应急项目资金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编制，氛围打造，验收工作集中培训、迎检会议及资料印制等费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专款专用、保证效益”的原则，根据《关于商请核拨2018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的函》（攀文广旅函〔2019〕58号）及《攀枝花市财政局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的通知》文件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对拨付市本级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按照结合重点工作任务分工分配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1）开展攀枝花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制度设计课题研究；

（2）创建工作培训、接受国家中期督导、宣传及迎检等费用。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圆满完成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具体如下：

（1）完成《攀枝花市以三线建设文化为载体推动公共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课题研究报告》。

（2）完成创建工作培训，接受中期督导检查，开展宣传工作和迎检氛围打造，迎国检会议及宣传资料印制费用。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按照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目标，结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关于商请核拨2018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的函》（攀文广旅函〔2019〕58号）商市财政局后，以《攀枝花市财政局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关于下达2018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重点项目）的通知》（攀财资教〔2019〕61号）文件下达，2019年结转资金76.66万元（其中调整5万元至文艺创评室）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文广旅局、市文艺创评室2019年度结余资金的通知》（攀财库〔2020〕25号）文件下达。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市文广旅局、市文艺创评室2019年度结余资金的通知》（攀财库〔2020〕25号）文件下达结转资金71.66万元，具体用于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

2．资金到位。

2020年，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到位71.66万元，用于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编制，氛围打造，验收工作集中培训、迎检会议及资料印制等费用。

3．资金使用。

2020年，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工作经费已执行完毕，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及资金的具体使用部门，市文广旅局联合市财政下达资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攀枝花市以三线建设文化为载体推动公共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课题研究报告》完成创建工作培训，接受中期督导检查，开展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评估工作，迎国检及宣传和氛围打造等。

质量指标：完成攀枝花市创建公共文化服务示范区课题研究及验收考核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71.66万元，其中《攀枝花市以三线建设文化为载体推动公共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课题研究报告》尾款21万，创建工作培训、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评估工作，迎国检及宣传和氛围打造等费用50.66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社会效益。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内涵和旅游品质提升；文旅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3．生态效益。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4．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

5．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预算的申报和调整有待进一步规范化。年初预算少，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均以“一事一议”程序上报，追加预算频繁，导致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及资金预算调整较大。

2．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

3．项目引导资金对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活动项目建设引导作用不够凸显。市文广旅局积极向上争取资金，但由于地区条件限制影响，争取资金总量较小，还需要市级财政按照文旅发展思路加大专项资金投入，并用于推进全市重大重点项目及重大文旅活动建设，夯实政府资金的引导作用。

（三）相关建议。

1．进一步优化项目数量、合理分配项目资金，突出重大重点项目，继续加大项目资金的投入力度。一是以全域旅游、“十四五规划”为主线，明确项目大类，优化项目数量，突出重点项目。在项目评审环节，综合意见，严格审核项目，从源头把控项目数量与质量。二是制定合理的扶持标准。根据文化旅游发展政策导向、项目性质、项目重要程度等相关因素，制定包括项目类别、项目单位资质、项目投资规模、扶持资金额度等的具体标准。三是有的放矢、有取有舍。每年针对文化旅游工作重点，选择重点项目，加大投入，达到调整专项资金支出结构的目的。

2．明确申报、审核、拨付流程，加强对项目单位的监督检查，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一是建立项目信息化管理系统，有利于更好地掌握项目信息。二是规范项目单位财务核算。三是加强项目资金财务人员培训，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定期进行项目管理、资金使用、财政监督、绩效目标等内容的培训，提高经办人员的管理水平。

3．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的管理。对于专项资金的管理，突出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保证专项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及时性和有效性，必须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追踪问效，保证专款专用，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一是逐步建立科学完善的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管理体系。二是注重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利用价值。三是建立项目长效考评机制。在专项资金执行过程中，与项目建设单位建立长效考评机制，以保证项目建设单位按进度完成分解的绩效目标。

附件2-3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业务运行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2020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加快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展现“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市文广旅局以文旅融合为宗旨，围绕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抢抓机遇、主动作为，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加快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推动“两城”高质量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攀财资预〔2020〕3号）文件，市财政年初部门预算下达市文广旅局业务运行费预算资金5.1万元，后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压缩一般性支出的通知》（攀财资教〔2020〕16号文件）追减项目预算0.26万元。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的通知》（攀办发〔2017〕161号）《攀枝花市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攀旅产发〔2016〕3号）《攀枝花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具体用于广播体系建设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广电节目评选及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攀财资预〔2020〕3号）下达的部门预算项目绩效批复分配及使用，加强管理与监督，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自聘人员劳务费，组织广播电视节目评选。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完成自聘人员2人劳务费发放；

（2）组织广播电视节目评选，组成评审委员会23人，评选出攀枝花新闻奖，提升广播电视宣传水平和节目质量。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按照部门工作职责及任务设定目标，结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市文广旅局申报2020年部门预算项目，市财政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攀财资预〔2020〕3号）文件下达市文广旅局年初部门预算业务运行费5.1万元，后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压缩一般性支出的通知》（攀财资教〔2020〕16号文件）追减项目预算0.26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市财政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2020年市级部门预算的批复》（攀财资预〔2020〕3号）文件下达市文广旅局年初部门预算业务运行费5.1万元，后以《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压缩一般性支出的通知》（攀财资教〔2020〕16号文件）追减项目预算0.26万元，用于广播电视节目评选及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2．资金到位。

2020年，业务运行费实际到位4.84万元，用于广播电视节目评选及聘用人员劳务费等。

3．资金使用。

2020年，业务运行费执行4.8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及资金的具体使用部门，市文广旅局联合市财政下达资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2名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开展广播电视节目评选。

质量指标：保证自聘人员劳务保障；开展广播电视节目评选，评选出攀枝花新闻奖。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聘用人员劳务费发放万元3.44万元（年劳务费及社保等支出共计7.92万元，缺口资金4.48万元使用其他经费弥补），广播电视节目评选评审费用1.4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确保机关有效运转，提升广播电视播出水平，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社会效益。加强电视节目管理，提升电视宣传水平及节目质量。

3．生态效益。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促进广电发展。

4．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攀枝花广播电视事业发展。

5．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机关职工和观众满意度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

（三）相关建议。

建议增加财政资金投入。资金缺口较大，导致挤占其他资金，造成预算执行较为混乱。建议足额保证，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作用，确保文化广播旅游工作取得长足成效。

附件2-4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2020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一二三五”工作思路，加快打造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展现“英雄攀枝花·阳光康养地”城市形象，市文广旅局以文旅融合为宗旨，围绕政策性兑现及补助、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文旅宣传推广、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等方面，抢抓机遇、主动作为，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加快建设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和区域文化高地，推动“两城”高质量建设。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争取资金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0〕15号）文件，市财政下达市文广旅局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5万元，用于向中央、省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的通知》（攀办发〔2017〕161号）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具体用于向上争取资金的工作经费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向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的办公、印刷、差旅、会议、项目包装等费用。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专款专用、保证效益”的原则，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争取资金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0〕15号）文件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结合工作任务及争取资金要求分配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积极向上协调，努力争取中央、省级项目补助资金。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圆满完成市目标督查办、市财政局下达我局向上争取资金数额3600万元的工作任务。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按照工作目标制定，结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争取资金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0〕15号），下达市文广旅局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5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度争取资金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预〔2020〕15号），下达市文广旅局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5万元，具体用于向中央、省争取项目资金的工作经费。

2．资金到位。

2020年，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到位5万元，用于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的办公、印刷、差旅、会议、项目包装等费用。

3．资金使用。

2020年，向上争取资金工作经费执行5万元，已执行完毕，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及资金的具体使用部门，市文广旅局联合市财政下达资金文件，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努力争取项目资金3600万元的目标任务，实际向上争取资金6669万元，完成目标的185.25%。

质量指标：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各项争取资金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5万元，用于上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的办公、印刷、差旅、会议、项目包装等费用。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经济效益。实现文化旅游收入目标任务的完成，促进文旅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2．社会效益。积极引导推进了全市重大重点文旅新业态建设，文旅产品不断丰富，多产业融合度不断提升；推进公共文化体系建设，文旅服务功能不断完善和延伸，文化内涵和旅游品质提升；文旅形象、城市竞争力不断提升。

3．生态效益。推进攀枝花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

4．可持续影响指标。推动攀枝花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建设文化旅游高地。

5．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显著提高。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文化旅游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文旅经济增长，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显著，群众和游客满意度提高。

（二）存在的问题。

1．由于缺乏必要的前期项目包装经费投入，我市包装提交项目质量总体不高，在省里缺乏竞争力。

2．受地域交通等条件限制，我市与省级部门、项目专家对接还不够，省级专家对我市的了解较少，提交项目精准度还有欠缺，仍有提升空间。

（三）相关建议。

1．建议市领导继续支持我局加大对上级部门的汇报和对接力度，力争更多的项目资金和政策倾斜。

2．建议市财政给予前期项目专项包装经费，确保项目质量和竞争力。

3．建议县（区）及相关部门加大向上对接汇报力度，及时了解相关信息，精准包装项目，避免同质化。

附件2-5

攀枝花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关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主管部门（单位）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

按照既定目标，做好关心下一代具体工作，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根据《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行〔2020〕46号）文件，市财政下达市文广旅局关工委工作经费1.2万元，用于关心下一代费用支出。

3．资金管理办法制定情况，资金支持具体项目的条件、范围与支持方式概况。

根据《攀枝花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关于划拨2020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函》（攀关工委〔2020〕1号）文件精神，资金支持方向为关工委工作经费等。

资金使用范围主要为关心下达一代购书支出及关工委老同志交通通信补贴等。

4．资金分配的原则及考虑因素。

资金分配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持、专款专用、保证效益”的原则，根据《攀枝花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关于划拨2020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函》（攀关工委〔2020〕1号）文件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结合工作任务分配使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关工委工作经费，关心下一代具体工作支出，包括为下一代购买儿童书籍以及关工委老同志交通通信补贴。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为职工未满14周岁子女购买学习书籍，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2）发放关工委老同志交通通信补贴。

3．申报内容和申报目标。

项目内容及绩效按照工作目标制定，结合实际情况，项目预算及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以长期战略目标为长远方向，根据年度工作目标细化项目绩效目标。首先由业务科室参照年初工作计划及实际完成情况，梳理绩效自评，财务部门结合资金规模进行补充完善，再由局领导审定。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行〔2020〕46号）文件，市财政下达市文广旅局关工委工作经费1.2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攀枝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市级单位关工委工作经费的通知》（攀财资行〔2020〕46号）文件，市财政下达市文广旅局关工委工作经费1.2万元，具体用于关心下一代费用支出。

2．资金到位。

2020年，关工委工作经费到位1.2万元，用于关心下一代购书费用支出及关工委老同志交通通信补贴。

3．资金使用。

2020年，关工委工作经费执行1.2万元，已执行完毕，预算执行率100%。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市文广旅局及资金使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严格按照各类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财务、内部控制等制度，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执行各项规定制度，及时处理账务，规范会计核算，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各项工作按照年初工作计划分步实施，根据资金预算有计划开展项目工作，有效实施进度。

（二）项目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三）项目监管情况。

作为项目主管部门及资金的具体使用部门，明确资金使用要求，完善目标绩效申报和管理，开展绩效评价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为局系统职工未满14周岁子女购买学习书籍，完成下一代书籍学习购买，实现全覆盖；发放关工委老同志交通和通信补贴。

质量指标：按照要求报时保质保量完成关心下一代工作。

时效指标：2020年完成。

成本指标：费用1.2万元，其中用于为局系统职工未满14周岁子女购买学习书籍0.78万元，关工委老同志交通和通信补贴0.42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2．可持续影响指标。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

3．满意度指标。通过项目实施，实现职工及下一代满意度≥95%。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资金项目绩效指标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绩效目标完成较好。绩效指标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如下：

1．项目决策：2020年专项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可行、审批手续齐全。市文广旅局在制定2020年项目经费预算时，明确了关心下一代发展工作思路、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等。

2．项目管理：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健全，资金申报、评审、批准、下达程序规范，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资金分配合理，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无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3．项目产出：项目产出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设定的目标值，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较好。

4．项目效果：通过项目实施，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二）存在的问题。

绩效指标目标值及指标体系的设定有待进一步科学及合理化。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和预期产出或效果等细化、量化的绩效指标数值不够具体、明确。

（三）相关建议。

资金预算少，不利于关工委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建议适当增加财政资金投入，以顺利开展关心下一代工作，通过科学管理、健康教育、正确引导，培育身心健康的青少年儿童，促进青少年儿童健康成长。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